



繆思風采

## 2012 揭開特教界的瘡疤

● 方中士\*

正義是對處最不利位置者的安排——韓國電影〈熔爐〉自揭瘡疤的勇氣給我們怎樣的啟示？日前公共電視新聞與時事議題節目〈獨立特派員〉用較大篇幅報導了揭露韓國光州私立聾啞特教學校駭人聽聞的教師性侵聽障生事件，對以此事件為底本的小說、電影與社會迴響有詳細深入的報導。相較之下，這自揭瘡疤的正義感對在開年以來陷入瘋狂每週單一主題的台灣媒體言實在彌足珍貴，也讓關心媒體公民責任者更加警覺到維護公共電視獨立性的重要價值。然而當我們為韓國社會有勇氣忍痛揭開特殊教育與社會福利界的醜惡喝采時，台灣社會能否從砸大錢辦聽障奧運的虛榮與自欺中醒來，試著拿〈熔爐〉的巨大碰撞與因此而來的國會修法的行動力對照台灣南部某啟聰特教學校長期漠視縱容學生性侵事件而拒絕向家長請求國賠，我們大概不會再把新聞焦點放在電影〈熔爐〉因暴力情節與影像而遭禁映上，而該能由此省思我們的社會文化究竟組構了怎樣忽視甚至是否認身心障礙者基本人權的價值觀。

2011年9月台灣媒體被露了令自以為活在先進文明社會者難以想像也該引以為恥的特殊教育界醜聞：南部某國立特教學校學生家長在人本教育基金會陪同下召開記者會，揭露該校學生長年來連續發生學生間的多次性侵或性騷擾事件，年幼的有國小二年級者，高年級者已是青春後期的學生；因校方未能積極處理，設法立即導正遏止，因循苟且的結果是惡性循環，受害者年長後也有成為加害者的，可怖的性侵地點擴及校內各處，從宿舍寢室到淋浴間到午休統舖到公然在校長室樓下樓梯轉角處甚至是接駁校車的後座，公然進行一對一或多對一的生理性慾的宣洩迫害。

\* 方中士，南台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組講師。



在一般人暗處進行的惡行，竟然由這些身心障礙學生公然行之，若要追究，罪責決不在這些學生身上，該羞愧難當到無地自容無顏面對媒體採訪鏡頭的是該校教職員工是特教界的學者專家是教育部的袞袞諸公，是我們以經濟繁榮科技先進自許的社會，責任絕不是活在以挑動情慾為商品促銷手段的社會卻欠缺理性自制能力者身上。

綜合各媒體的報導，這所特教學校內學生間的性侵害與暴力霸凌，令人想起諾貝爾文學獎得主喬塞薩拉瑪戈的小說《盲目》裡的被囚禁的盲人社會，一幅幅令人不忍逼視的場景，如果人只剩生理慾望衝動的存在，人是會活得比依自然律生存的禽獸還不如還悲慘。但最令人痛心最令人不忍的是，這已是整個社會的恥辱，在人本基金會記者會後的後續媒體報導中，我們看到的是校方急著爭辯的竟是性侵或性騷擾的區別和案件多寡，校長或教育部官員竟全然沒察覺到這事件之所以令人痛心，關鍵是特殊教育界本該預防而未能嚴肅以對的輕忽心態，是本該一件都不可發生卻讓它一再發生的社會文化。想想，身心障礙學生家長是因怎樣的考量與心情讓孩子離家到這已有理想師生人數比的特教學校住宿？各地就近入學的特教融合教學又是怎麼了？身心障礙學生的受教權豈不是憲法保障的基本人權嗎？怎會有家長為了孩子還在校就學而不希望事件繼續被報導被追蹤？家長怕孩子被貼標籤的心理可理解，但只顧著維護勞苦功高的大部分老師卻忘了漠視甚至是隱忍這現象長期存在的校園文化可須由全體特教老師們扛起責任的。

新聞報導熱度過後，我們要的絕不止於校長解職、官員鞠躬、部長道歉，也不該只是加裝監視器、警報鈴、浴室門簾等把學校改裝成嚴密監控監獄的各種硬體設備或更多的人力配比；我們該深加反省的是我們怎麼看待身心障礙者？他們享有與一般國民相同的憲法人權，充分且進步的特殊教育是社會文明高低的指標，昔日在我們社會角落曾真實存在過的欺凌身心障礙者可恥行為不能再發生，我們的特教老師不能再以施捨社會福利心態看待自己的工作，致使學生家長無法移除受惠者的有愧心理而不敢名正言順的要求政府繼續推動更符合國際保障身心障礙者公約的特教政策。

總言之，我們社會的成就不必是 101 大樓的高度和營收總額有多少，而是我們不會再有放任身心障礙孩童在學校中被迫害而學會互相傷害的行為。要記得，那些無力對抗同儕本能行為的暗夜哭泣與夢魘是整個社會的恥辱。而在教育官員申誡或記過的





懲處之外，我們社會又能從韓片〈熔爐〉中學到甚麼？就一個思考公民社會正義實現問題的大學通識教育教師言，更期待藉此引導學生和社會反省下列問題：

- 1、站在生物演化基因庫無法避免基因缺損立場如何看待先天性身心障礙者的存在價值？
- 2、站在社會是一互利組織的正義論立場如何找到支持先天與後天性身心障礙者的價值？
- 3、欺凌傷害身心障礙者的心理與容忍這些行為的社會文化呈現怎樣的價值觀？
- 4、我們社會是怎樣看待支持身心障礙者的社福資源？身心障礙者家屬羞於維護與爭取社福資源與特殊教育支持的心理與價值觀是甚麼？
- 5、以上的思考該是建立正向支持身心障礙者社會文化的重要切入點。期待我們的社會勇敢的接受韓片〈熔爐〉的質疑與挑戰。

